

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三十次会议参阅文件(3)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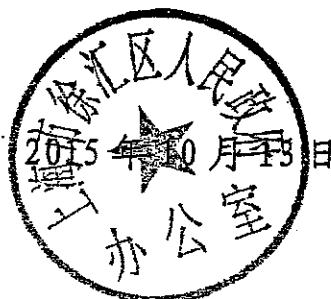
徐府办〔2015〕17号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转告区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关于<徐汇区 2014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1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的报告><2014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 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的函》的复函

徐汇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贵办《关于转告区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徐汇区 2014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1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2014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的函》(徐会办函〔2015〕12 号)已收悉。区政府领导十分重视,认真阅研了来函和有关意见,并要求区相关部门积极研究落实。经区财政局、区审计局等部门认真办理,已经按期办复,现将有关落实情况函告贵办。

附件:关于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徐汇区 2014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1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2014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的落实情况



附件

**关于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
《徐汇区2014年度财政决算和2015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告》、《2014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
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的落实情况**

2015年7月15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上海市徐汇区2014年度财政决算和2015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14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并提出了相关建议。区政府领导高度重视，认真阅研并要求区财政局、区审计局等部门落实处理。现将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上海市徐汇区2014年度财政决算和2015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中下半年工作的落实情况

在《上海市徐汇区2014年度财政决算和2015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中，主要从4方面规划了下半年工作。目前，构建多措并举的财政政策体系、持续投入的民生保障体系、规范透明的预算管理体系、具有竞争力的良好发展环境4方面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二、关于审议意见的落实情况

（一）关于“增强对经济形势的分析和研判，对下半年可能面临的不确定因素要有充分估计和应对预案”

今年以来，财政收入保持平稳较快增长，1-8月份我区完成区级财政收入115.92亿元，按年初人代会口径同比增长23.6%，增幅为近年来最高，在中心城区名列前茅。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收入好不意味着经济形势好，今年财政收入高增长一定程度上源于证券、土地、上年结转等周期性、一次性因素。在推进招商体制改革方面，我区制定了《关于推进区域招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功能区公司激励办法实施细则》；成立了功能区公司推进小组，梳理并对接功能区公司基础数据和工作资料；建立了“徐汇区招商资源管理系统”，提高园区和企业对接效率。在土地出让管理方面，区政府根据年初制定的土地出让计划，结合市里关于全生命周期管理要求，落地块的出让条件和规划评估，并结合评估公司的地价评估制定出让方案，有序推进拆迁平地工作。同时，与市土地交易市场紧密沟通，落地块的出让

方式和复合式供地方式中标书的确定。截止 9 月底，全年已出让 6 幅地块。区政府将继续加强经济形势分析，发挥财政政策作用，加强企业服务、涵养税源，加快土地出让，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蓄力。

（二）关于“统筹各类结转结余财政性资金，采取有效措施，盘活提高效益”

今年，我区根据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资金统筹的要求，对我区财政存量资金开展清理，加大资金统筹力度，盘出部分存量资金用于支持西薛家宅成片旧改等项目。下一步我们还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统筹，更好的保障重点项目推进、风貌保护、科技创新等领域的投入，控制政府债务。

（三）关于“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提高预算执行效率，高效节约地使用财政资金”

按照中央要求，今年起不再执行重点支出项目与财政收支挂钩，但我区对于教育、卫生、民生等重点领域，仍然予以重点保障，投入力度并未因政策变化而减少。此外，我区深入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的绩效评估工作，扩大绩效目标编制的覆盖面，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

（四）关于“认真推进审计整改工作，建章立制，增强制度执行的严肃性和约束力”

一是加强督促指导，落实整改要求。针对上半年开展的财政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相关审计项目，根据《上海市审计条例》的规定，区政府要求相关单位认真落实审计意见和建议，在 30 日内提交审计整改方案，在 90 日内提交审计整改结果报告。对于各单位提交的审计整改结果报告，区政府进行了实地回访。逐项检查需要整改的问题，对已经整改的进行检查取证，对整改不到位或尚未落实的事项进行督促指导。年底前将全部整改情况向区委、区人大进行专题报告。二是完善整改机制，增强制度约束力。对于审计中发现的全区性、普遍性的问题，及时要求相关部门督促整改，并从体制机制上予以改进和完善。今年以来，已发送《协助落实审计整改工作函》5 份，反馈审计发现问题 17 个、审计建议 15 条。如：对超限额使用现金问题，区审计局及时将此类问题反馈给区财政局，区财政局结合公务卡推进工作，及时制订出台了《徐汇区区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监督办法（试行）》，规范了相关制度。同时，将典型问题和热点问题提升到全区性监督的层面，通过有目的、有重点的专项检查，提高督促整改的针对性。比如：对

于政府采购中存在的分散采购执行不规范、合同履约未验收等问题，在当年度的政府采购专项检查中，加大对评审专家聘请及合同验收环节的抽查，对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针对性的检查。三是创新监管模式，加强过程管理。在事后审计监督的基础上，逐步试点事前审计模式。如针对区重点工程——南部医疗中心项目开展了事前跟踪审计，改变事后审计的方式，在项目整个建设过程中，持续、动态地对其建设程序、资金使用情况开展跟踪审计，及时发现、纠正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各种问题，起到预警防范的作用。同时，积极开展审计探索，如在街道审计过程中，重点关注2014年下半年起各街道执行《徐汇区规范街道镇小额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办法》的情况。下半年还将对区教育系统2014年起执行的《徐汇区教育系统基建项目代建试行办法》落实情况开展专项审计调查，揭示和反映上述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此外，为建立有序的内部纠错机制，区政府积极做好各单位主要领导的政策宣讲和财审工作指导。上半年，区政府对新任处级领导干部开展了“领导人员财务知识”讲座；定期开展对单位财务负责人、内审人员的典型案例讲解。例如，在天平街道、区体育局等单位开展财经制度的辅导。一方面从思想层面进一步提升了单位一把手对财经纪律的认识，推动预算单位形成有序的经济活动氛围；另一方面，也从技术层面提升了财务和内审人员对政策的准确理解，为预算单位规范经济活动夯实了基础。

（五）关于“做好2016年预算编制工作”

6月份起，我区启动2016年预算编制。区政府根据新修订的《预算法》和市、区有关深化预算编制和管理改革的工作要求，按照“保障重点、量力而行、统筹兼顾、讲求绩效”的原则，坚持从严从紧编制预算，积极优化支出结构、盘活存量资金，重点保障科技创新和产业提升、基层治理和城市运行维护、社会事业和民生投入、旧区改造和重大项目，严控“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同时，将配合人大选择若干涉及多方主体利益博弈的事项作为听证备选项目，实行必要的听证。下一步将细化编制预算，并将继续组织人民代表参与实地踏勘、重点项目评审等工作。

上海市徐汇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文件

徐会办函〔2015〕12号



关于转告徐汇区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关于徐汇区 2014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15 年上半年预算执 行情况的报告、2014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 的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的函

徐汇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 年 7 月 15 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上海市徐汇区 2014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1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 2014 年度徐汇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以及区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所作的《关于徐汇区 2014 年度财政决算的审查报告》。

现将审议意见函告你办，请你办自接到文本之日起三个月内向常委会书面报告研究处理情况。

特此函告。

附件:《徐汇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徐汇区 2014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1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2014 年度本级
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
见》

徐汇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5 年 7 月 20 日

抄送: 区委办公室

附件：

徐汇区人大常委会关于 徐汇区 2014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1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 情况的报告、2014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 的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

7 月 15 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财政局局长费佐祥受区政府委托所作的《上海市徐汇区 2014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1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区审计局局长翁国雷受区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14 年度徐汇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以及区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所作的《关于徐汇区 2014 年度财政决算的审查报告》，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会议的区人大代表充分肯定区政府所做的工作。常委会对区政府提出的关于全面完成下半年财政收支的各项任务表示认可，希望在实践中认真落实。

此外，根据会议审议，再补充提出以下意见建议：

一、增强对经济形势的分析和研判，对下半年可能面临的不确定因素要有充分估计和应对预案。加快推进招商体制改革，整合队伍资源，完善政策体系，创新招商模式，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稳定税源。把握土地出让的节点、节奏和节拍，加快出让进度。

二、统筹各类结转结余财政性资金，采取有效措施，盘

活提高效益，重点保障重大市政建设项目、风貌保护、科技创新等领域的投入。

三、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提高预算执行效率，高效节约地使用财政资金。在确保教育、卫生、民生等重点支出的同时，调结构、提效益。加强对政府购买服务行为的绩效评估。

四、认真推进审计整改工作，建章立制，增强制度执行的严肃性和约束力。创新财政、审计监管模式，促进各级预算单位加强过程管理，预防在先、纠错在先。

五、做好 2016 年预算编制工作，在审核阶段探索扩大人大代表的有序参与，选择若干涉及多方主体利益博弈的事项作为听证备选项目，配合人大实行必要的听证。